

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参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为有效地推进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“大生态+泛游乐”的综合项目落地,促进公司生态环境业务和文化旅游业务双主业协同发展,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岭南园林”和“公司”)和保山市博盛投资管理开发(集团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博盛投资”)拟受让深圳宏升成长六号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“宏升投资”)的90%出资,拟合作设立产业基金用于投资公司在保山市保山工贸园区“水生态+生态园林+文化旅游”等产业链的相关业务,公司投资总额不超过50,000万元,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逐步实施投资。

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500万元,其中公司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00万元,占合伙企业出资总额40%;博盛投资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50万元,占合伙企业出资总额50%。后续,公司将视项目的进展情况而对该合伙企业进行增资。

经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》,同意授权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相关事项。本次公司投资金额不超过50,000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9.43%,净资产19.48%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合作方基本情况

(一)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: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尹洪卫

注册资本：41403.788万元

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注册地点：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源路东城文化中心扩建楼1号楼10楼

成立日期：1998年07月20日

经营范围：园林景观工程、市政工程；园林绿化、植树造林工程、石场生态覆绿工程；水电安装工程，室内外装饰、土石方工程；绿化养护、高尔夫球场建造与养护、清洁服务（不含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、收集、运输、处理服务）（涉证项目，凭有效许可证经营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二）保山市博盛投资管理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：保山市博盛投资管理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樊志刚

注册资本：50000万元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点：云南省保山市工贸园区（汉庄镇）

成立日期：2013年12月3日

经营范围：土地整治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；项目投资及管理，物业管理；工程设计、检测、造价的咨询服务；建筑设备设施租赁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法律，行政法规禁止或者限制进出口的除外），货物仓储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博盛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三）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名称：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刘乐仁

注册资本：5000万元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注册地点：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61号34层04单元

成立日期：2012年2月10日

经营范围：投资管理服务；企业自有资金投资；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深圳宏升成长六号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注册资本：500万元

公司类型：有限合伙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（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）

经营范围：投资兴办实业（具体项目另行申报）；创业投资业务；创业投资咨询业务；投资咨询、投资顾问（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）。（以上各项涉及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，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（具体以实际工商注册为准）

四、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投资目的

通过投资生态环境行业、文化旅游行业及产业链相关行业，进行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或与股权相关的以投资为主的投资事业，实现资产增值。

2、受让前比例

序号	名称/姓名	认缴出资额（万元）	占比	备注
1	刘乐仁	450	90%	-
2	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50	10%	执行事务合伙人
合计		500	100%	-

3、受让后比例

序号	名称/姓名	认缴出资额（万元）	占比	备注
1	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	200	40%	有限合伙人
2	保山市博盛投资管理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250	50%	有限合伙人
3	广东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50	10%	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

合计	500	100%	-
----	-----	------	---

4、出资方式：所有合伙人出资方式均为现金出资

5、经营期限：永续经营

6、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

利润分配：合伙企业当年产生的利润，在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后，按照各合伙人实缴的出资比例分配利润

亏损分配：由合伙人按依照各自认缴的出资比例分担亏损

7、公司与转让方刘乐仁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五、交易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

公司自上市以来战略转型升级，目前已定型两大主业“大生态”和“泛游乐”，深耕生态环境业务，发展水生态综合处理产业，积极拓展文化旅游等协同新产业，推动公司“水生态+生态园林+文化旅游”业务高速发展。公司本次拟参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，将有利于公司借助相关平台资源优势，提高公司投资水平，同时助力公司“大生态+泛游乐”业务综合发展，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积极影响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。

鉴于合伙企业的投资事项具有投资周期长、流动性低等特点，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、行业周期、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、交易方案、并购整合等多种因素影响，可能面临投资收益率不确定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，有利于公司的业务扩展及布局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。上述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符合公司与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所述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宜。

七、其他说明

本次合作投资事项不存在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的情况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合伙企业份额的认购，亦未在合伙企业中任职。

特此公告。

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